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2月6日以口头方式通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于2025年2月6日以现场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于2025年2月6日如期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出席会议董事8名（因1名职工董事任职尚未生效）。与会董事一致推举许加纳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1、选举许加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选举黄昶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届满为止，具体情况如

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许加纳先生、林茂先生、黄昶先生，由许加纳先生担任召集人。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委员会委员：郑金雄先生、詹有义先生、郑晓洁女士，由郑金雄先生担任召集人。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计委员会委员：詹有义先生、陈朝琳先生、阎杰先生，由詹有义先生担任召集人。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陈朝琳先生、郑金雄先生、黄昶先生，由陈朝琳先生担任召集人。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规定及公司经营工作安排，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决议聘任如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1、聘任郑晓洁女士为公司总经理；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聘任陈庆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人力总监；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聘任孙建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聘任陈新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聘任廖嘉琦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并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聘任廖嘉琦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三年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以套期保值为原则，从事铜、铝、塑料、多晶硅等与公司生产原材料或产成品价格高度相关的商品衍生品交易，相关交易业务的保证金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及业务需求情况，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总金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5年度拟向相关银行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预计2025年度中利集团及子公司为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8亿元，可在审批期限内循环使用。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治理的实际需要，公司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本次章程修改后，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相关的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亦作出相应修订。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2月24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

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6日

附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郑晓洁女士，1985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历任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副总经理，建发（深圳）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建发睿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专业经理、高级专业经理、副总经理，厦门汉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郑晓洁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郑晓洁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收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陈庆辉先生，1986年出生，预备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人力总监，历任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

陈庆辉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陈庆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收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陈新祥先生，1969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青海中利光纤技术有限公司、山东腾晖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常州船用电缆有限责任公司、辽宁中德电缆有限公司、常熟市中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宁夏中盛电缆技术有限公司、山东中利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常熟市中联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苏州中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常熟利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康速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常熟市科技情报研究所副所长、

常熟市科技局副局长、常熟市知识产权局局长、广东中德电缆有限公司董事、中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新祥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陈新祥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收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孙建宇先生，1979 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常熟市中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常州船用电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常熟讯立通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历任新亚电子有限公司技术经理、年锋电缆（苏州）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天海科宝（鹤壁）汽车电线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苏州科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州船用电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中利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孙建宇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孙建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24 年 7 月被中国证监会给予了警告及罚款的行政处罚，2024 年 8 月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不影响公司规范运作；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5、廖嘉琦先生，1992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历任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专业经理、高级专业经理，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

廖嘉琦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廖嘉琦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收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